

视思明、听思聪：纪念谭老师

雷敦飭

辅仁大学法律学系副教授

说明

本人于 1991 年 9 月入伦敦大学亚非学院在谭朴森先生领导下，开始博士班的研究。1992 年至 1993 年我在北京社科院历史研究所，1993 年 9 月回英国到 1994 年 12 月。1995 年 5~6 月我在伦敦通过博士考试，然后离开英国。1998 年在美国 Dartmouth 大学参加郭店老子研讨会再有机会与谭老师见面。我看到他的时段虽然不长，但是由于他是我博士论文指导教授，我们接触的时间比普通更深。

前言

《视思明、听思聪》是孔子形容君子的一句话，全文曰：「君子有九思：视思明、听思聪、色思温、貌思恭、言思忠、事思敬、疑思问、忿思难、见得思义（论语·季氏）。」这句话非常符合谭朴森先生。也许我们可以这样翻译：「君子会注意九件事情：用眼睛看的时候他一定要看清楚，听别人讲话他要抓住重点。表达自己内心的想法时他注意到温暖，在人间关系方面他非常有礼貌。讲话的时候他重视忠信，作事情方面他很尊敬。有疑问的时候他不怕问问题，碰到自己很难接受的事情就会想到避免发生更多的困扰。看到好机会的时候只想如何追求善。」以下我们用这句话反省谭老师的做人质量。

视思明

在郭店老子会议中，谭老师提供最有艺术、最仔细的文献，可惜在出版时无法印刷他所使用的各种颜色，但是大家都知道他要帮助我们了解出土数据与其它版本的关系，为此他把版本与版本列出来，用号码、颜色、符号帮助读者了解这些版本之间的关系，因而才能以科学的方式选择最可靠的。他这样很仔细研究每小部份。记得我写博士论文的时候，到了 1994 年年底我已经写完，想安排考试时间，其实他那个时候还没有看完我的论文，因为每次去看他的时候他会先提一件小事情然后这件事情提供一个多小时的讨论。他那么仔细看，就无法读完！记得他对我说：「我不知道为什么你这么急？」其实，我就不愿意留在伦敦，想赶快回东方。

谭老师的研究文献法及版本研究是其它学者更有资格讨论，也许是他对学术界最重要的贡献。看起来很无聊、过分仔细，却是非常重要的，只有在此劳力的基础上我们才能够有可靠的版本，才能避免主观的偏见。《视思明》是谭老师的风格，也是我们学术界应该保留的精神。

听思聪

谭老师会非常认真地听别人的意见，因此与他讨论问题是很愉快的经验，当然他的学问超过我的，所以他常讲各种很有意思的小事情。他对语言研究特别强，能分析语言内的每一字每一辞甚至每一音。他花了很多时间研究语言与计算机的关系，不过最后好像没有计算机公司能利用他的高见，结果到今天为止打中文计算机仍然是很不容易的事情。我现在必须用一个所谓「自然输入法」，用拼音打的时候计算机应该提供最适当的辞，但是计算机自己会自动改变使得你必须一致检查所打的字是否对。看起来计算机的设计缺乏谭老师对语言的研究，也缺乏他的聪明。这是现代中文世界的很可惜的现象。

色思温

「色」在古文中有不同意思，在此应读为脸上的表情。在此方面谈老师一致保持他的温良心情，很高兴与人谈话。第一次我与他谈话是在电话上。我想来伦敦读博士班，所以先给他或亚非学院写信。不过后来没有回信，而我不知道是否可以入学，所以我从香港给他打电话，请他说是否接受他。当时他没有意识到我需要很快知道学校会不会接受我，因此他什么都没有做。讲电话时，他就明白，马上说我可以放心，他会接受我而且会与入学委员会谈，不用担心。我看在台湾入大学的各种入学考试、各种条件和面试等，我非常高兴我是靠人间的温暖入学。听说他生病的过程中他仍然保持平静温和的态度。

记念

也许其它学者、亲友能继续说明谭老师的美德，本人无法说很多。不是因为他没有，但是由于我与他接触的时间不多，还有因为我的记性很差。我无法记得具体的事情，日期地点都模糊。谭老师是否写了很多学术论文我也不知道，因为我没有很多机会继续参加出土资料的研究或版本的研究。有时我可能记得谭氏的一个小故事，但是到了中间故事变成模糊。譬如，我记得他说小的时候他有一次在一个场合（也许在公交车上）他开始讲道理，如同他传教士的父亲一样，给大家听。但是这个故事与他儿子的故事混为一体，好像儿子（或是否女儿？）在中国讲流利的华语，让其它小朋友很惊讶。不过，到了美国（或英国）小朋友第一天从学校回家时说：「大家都将妈妈的话！」原来在家里，谭氏讲华语、夫人讲英语，因此小朋友认为英语只有母亲有资格讲。

反省我对谭氏记忆的状况让我反省我们如何记得古人，其实也是那样一句一话，有时可能小故事，但是故事与语言分开，或那句话与其当时的时空背景已经完全脱离关系。《论语》就是这样的书，零碎的一章一章，好像没有多少关系，或若有，只是编者所加的，将同类的句子放在一起。也许我们今天的会议对谭先生也在进行类似的工作，我们已经开始编辑他的生传，而且把重点放在他的学术活动，特别是他对出土资料的研究。

我们这样做让我想到冯友兰先生形容爱因斯坦，从类型来看，爱因斯坦是物理学家而我们应该注意到他对物理学的贡献，从特殊个体来看，爱因斯坦有某种性格、爱好等。在《新事论》冯友兰先生认为我们应该研究文化的类别，从类型来学习，因此中国应该学西方的类型，即现代化、工业化。在同一本书中，冯先生也开始感觉到，除了类型，特殊性也重要，因此才说中国有些不可改变的基本文化特色。

我们今日会议分两部份：出土数据与谭朴森先生的故事，也许我们可以说前者是强调谭氏的类型，一位研究出土文献的学者，而且我们希望更多人学习他研究的方法，后者则重视他的特殊性格，他在生活历史与喜好。从某方面看，后者不重要，学者只研究前者就可以。不过，如同冯氏在抗日战争发起时所感觉到的，我们不能完全放弃特殊性格，因为类型无法处理文化的特色。同样我们学习谭先生的研究方式时，不必忘记他做人的特色。他对古文献的仔细研究与他对亲友的聆听都一致，因此我选本文的题目时不能不想到孔子与《论语》。孔子的「道」与孔子的「作风」是一套，彼此互相说明。今日学术界常有明显的公私之别，以学术研究当公，以个人私生活当私。当然有理由，而且是好的理由，但是孔子与整体华人文化提醒我们，此公私之分不应该太过分，人是一个整体：个人生活模式与学术研究有彼此互动的联结，相信这也是我们会议的最终目标。

写完了上面的一段话，我刚好在读 Mirjam Pressler 的 *Anne Frank: A Hidden Life* (安妮的隐藏生活) 一本书。作者编辑安妮的日记，而且认识很多认识安妮的人，但她也提到记性的问题，其中有一部分特别恰当：

大概我们对他人的记忆很像顿时画图的一幅水墨画，本来在白纸上画得很细，但过了几年白纸黄化了，原来的颜色单调了。每次有人请你记得那个人，你再次将旧纸拿出来，为了协助观众你把线加黑，颜色加深，错误或误会改善。也许由于本身很感动就加强原来的图案，这是太容易的。安妮是什么类的人？快乐吗？那么，多加点红色吧。悲观吗？那么，多加点蓝影。当时的人是否承认她很特殊吗？用粗黑线吧。每次问答使得那幅画改变，最后你再看不到原来的细线，再不认识原来的颜色，那些暗示、猜测、疑问，致到你无法分清何为事实何为解释[1]。

恐怕我们这两天纪念谭老师亦是这样的，当然从大家所提供的数据我们一定会对他有更深刻的影响，我们更能够知道他做人的样子，不过在此「必要的美化」中，我希望能够在心理永保持那带胡子的笑容，那温柔的声音及充满知识的言语，又是学者又是好父亲的他，轻松地呼我：「Edmund...」。在充满紧张的学术界中，我多么幸福能认识 Paul 能于他学习，能有一位君子领导我。谭朴森先生 Paul 感谢您。

[1] Pressler, M., *Anne Frank: A Hidden Life*,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99, 26-7.